

彰化縣家庭教育中心個別化家庭教育服務計畫申請表

一、申請學校：

二、個案姓名：

三、服務類型暨經費評估表

個別服務	服務次數	經費	備註
專業人員鐘點費(面談)	_____次		1. 個別化家庭教育服務方案個案專業服務-心理師或社工師面談。 2. 面談：600 元/時(未具備專業執照者);800 元/時(具備專業執照者)，包含校訪、家訪服務。 3. 專業人員鐘點費(面談、電訪)得互相勻支。
專業人員鐘點費(電訪)	_____次		1. 電訪 160 元/節(45 分鐘)。 2. 專業人員鐘點費(面談、電訪)得互相勻支。
臨時工作人員/工讀費	_____次		一次 2 小時計
交通費	_____次		一次 100 元
誤餐費	_____餐		一餐 80 元
補充保費 2.11%計列			專業人員鐘點費+臨時工作人員工讀費 x2.11%
雜支			一式
總經費合計			*一名個案補助金額為 1 萬元整，學校申請補助上限 14 萬元整。

承辦人

主任

校長